

# 國立成功大學 法律學系 公告

114 年 12 月 5 日

本系課程委員會 114 年 11 月 25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會議

決議：

同意通過開放學生修畢非本系開設之法律類課程，

得採計為本系學士班「一般自由選修課程」之畢業學分，

並溯及目前在校生皆可適用。